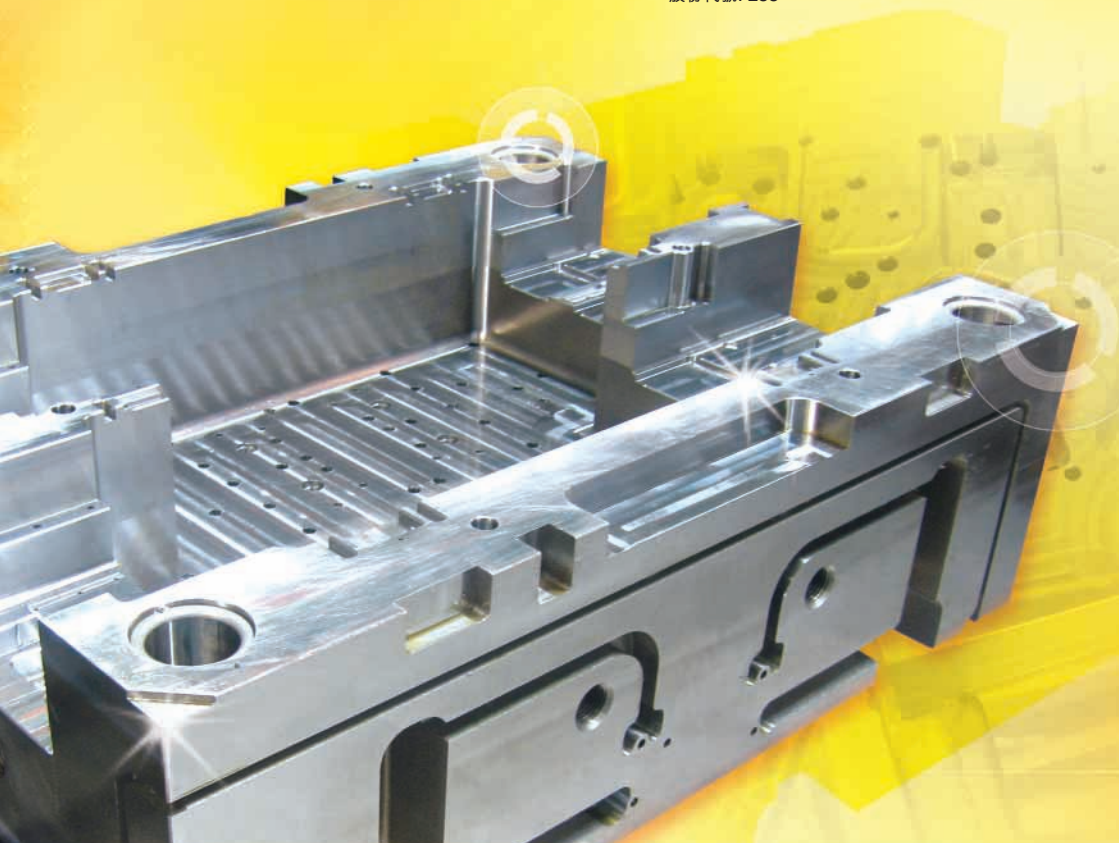


**LKM**<sup>®</sup>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5



2007 中期報告

## 目錄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2
簡明綜合損益表	4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6
其他資料	20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 Deloitte. 德勤

致：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董事會

###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4至15頁之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當中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中期財務資料負責。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閱對該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協定條款僅向作為實體之閣下報告結論，且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故不能令本核數師保證本核數師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本核數師之審閱，本核數師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本核數師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

## 財務業績

龍記(百慕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4	<b>1,248,492</b>	992,907
其他收入		<b>4,168</b>	6,751
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變動		<b>(10,198)</b>	29,165
原料及已用消耗品		<b>(606,112)</b>	(519,629)
僱員福利支出		<b>(208,027)</b>	(177,31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b>(86,032)</b>	(69,938)
其他支出		<b>(178,392)</b>	(169,449)
融資成本		<b>(17,916)</b>	(14,504)
除稅前溢利	5	<b>145,983</b>	77,990
稅項	6	<b>(21,142)</b>	(14,142)
期內溢利		<b>124,841</b>	63,848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124,170</b>	62,215
少數股東權益		<b>671</b>	1,633
期內溢利		<b>124,841</b>	63,848
已付／應付股息	7	<b>40,301</b>	68,180
每股盈利(港仙)	8		
— 基本		<b>20.03港仙</b>	10.04港仙
— 攤薄		<b>20.03港仙</b>	10.04港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9	<b>38,800</b>	38,8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b>814,243</b>	846,360
預付租賃款項 — 非即期部份		<b>43,724</b>	42,760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支付之按金		<b>12,311</b>	6,426
遞延應收款項 — 非即期部份		<b>5,023</b>	7,622
		<b>914,101</b>	941,968
<b>流動資產</b>			
存貨		<b>756,080</b>	623,68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b>622,978</b>	543,351
應收票據	10	<b>41,459</b>	42,242
遞延應收款項 — 即期部份		<b>5,262</b>	5,391
預付租賃款項 — 即期部份		<b>1,035</b>	1,000
可收回稅項		<b>3,117</b>	3,114
銀行結存及現金		<b>221,043</b>	149,938
		<b>1,650,974</b>	1,368,716
<b>流動負債</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b>290,828</b>	278,105
應付票據	11	<b>33,111</b>	35,823
應繳稅項		<b>34,759</b>	34,263
應付股息		<b>32</b>	25
無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內到期	12	<b>593,974</b>	480,720
		<b>952,704</b>	828,936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流動資產淨值		<b>698,270</b>	539,78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b>1,612,371</b>	1,481,748
非流動負債			
無抵押銀行借款 — 一年後到期	12	<b>230,000</b>	240,000
		<b>1,382,371</b>	1,241,748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b>62,002</b>	62,001
儲備		<b>1,321,046</b>	1,182,350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b>1,383,048</b>	1,244,351
少數股東權益		<b>(677)</b>	(2,603)
		<b>1,382,371</b>	1,241,748

##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少數 股東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購股權 儲備	滙兌儲備	中國 法定儲備	累計溢利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61,968	114,992	—	20,439	75,492	863,606	1,136,497	24,457	1,160,95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	—	—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19,142	—	—	19,142	558	19,700
期內溢利	—	—	—	—	—	62,215	62,215	1,633	63,848
期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19,142	—	62,215	81,357	2,191	83,548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33	1,049	—	—	—	—	1,082	—	1,082
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末期股息	—	—	—	—	—	(68,180)	(68,180)	—	(68,180)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2,001	116,041	—	39,581	75,492	857,641	1,150,756	26,648	1,177,404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	—	—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32,212	—	—	32,212	439	32,651
期內溢利	—	—	—	—	—	88,248	88,248	(1,028)	87,220
期內已確認收入及開支總額	—	—	—	32,212	—	88,248	120,460	(589)	119,871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1,035	—	—	—	1,035	—	1,035
支付中期股息	—	—	—	—	—	(27,900)	(27,900)	(12,000)	(39,900)
出售附屬公司	—	—	—	—	—	—	—	(16,962)	(16,962)
一位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300	300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62,001	116,041	1,035	71,793	75,492	917,989	1,244,351	(2,603)	1,241,748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滙兌差額	—	—	—	—	—	—	—	—	—
直接於權益確認	—	—	—	51,852	—	—	51,852	55	51,907
期內溢利	—	—	—	—	—	124,170	124,170	671	124,841
期內已確認收入總額	—	—	—	51,852	—	124,170	176,022	726	176,748
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	1	25	—	—	—	—	26	—	26
確認股本結算股份為基礎之付款	—	—	2,950	—	—	—	2,950	—	2,950
已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末期股息	—	—	—	—	—	(40,301)	(40,301)	—	(40,301)
一位少數股東注資	—	—	—	—	—	—	—	1,200	1,200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62,002	116,066	3,985	123,645	75,492	1,001,858	1,383,048	(677)	1,382,371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入(流出)淨額	<b>60,791</b>	(8,609)
投資業務動用之現金淨額		
已付按金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b>(34,598)</b>	(162,096)
於去年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	<b>2,728</b>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b>1,008</b>	4,318
其他投資現金流	<b>1,350</b>	1,665
	<b>(29,512)</b>	(156,113)
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新籌集之銀行借款	<b>196,609</b>	424,402
償還銀行借款	<b>(100,520)</b>	(35,535)
已付股息	<b>(40,294)</b>	(68,180)
已付利息	<b>(17,916)</b>	(14,205)
償還浮息票據	—	(150,000)
其他融資現金流	<b>1,226</b>	1,094
	<b>39,105</b>	157,576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b>70,384</b>	(7,146)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149,938</b>	148,785
滙率變動之影響	<b>721</b>	3,210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b>221,043</b>	144,849
現金及現金等值		
銀行結存及現金	<b>221,043</b>	144,953
銀行透支	—	(104)
	<b>221,043</b>	144,84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呈報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投資物業按公平值(如適用)計算則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多項新準則、修訂及詮釋(下文統稱為「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開始之本集團會計期間生效。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期間或以往期間本集團之業績或財務狀況概無重大影響。據此，概無確認以往期間調整。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詮釋

本集團概無提前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準則、修訂或詮釋。

本集團已開始考慮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潛在影響，惟尚未能夠確定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呈列方式是否具有重大影響。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日後可能對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呈列方式出現變動。

### 3. 會計估計之變動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前，本集團之樓宇以相關租賃之年期或土地使用權或五十年(取較短的一項)計算折舊。作為年度審閱過程的一部份，管理層重新評估樓宇之可使用年期並認為以二十年作為估計之可使用年期較為恰當。自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起，樓宇以相關租賃之年期或土地使用權或二十年(取較短的一項)計算折舊。此會計估計之變動增加本期之折舊支出約7,900,000港元。

### 4. 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現時經營之業務分為兩部份 — 模架、金屬及配件之製造及銷售。此等分類乃本集團匯報基本分類資料之基礎。

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模架 千港元	金屬及 配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b>1,160,229</b>	<b>88,263</b>	<b>1,248,492</b>
<b>業績</b>			
分類業績	<b>172,919</b>	<b>15,831</b>	<b>188,750</b>
未分配之收入			<b>4,168</b>
未分配之支出			<b>(29,019)</b>
融資成本			<b>(17,916)</b>
除稅前溢利			<b>145,983</b>
稅項			<b>(21,142)</b>
期內溢利			<b>124,841</b>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模架 千港元	金屬及 配件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b>營業額</b>			
對外銷售	909,975	82,932	992,907
<b>業績</b>			
分類業績	99,395	10,338	109,733
未分配之收入			6,751
未分配之支出			(23,990)
融資成本			(14,504)
除稅前溢利			77,990
稅項			(14,142)
期內溢利			63,848

## 5.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908,809	752,17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44)	(1,629)
利息收入	(1,350)	(1,665)

##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	28
香港以外司法權區之稅項	<b>21,142</b>	14,114
	<b>21,142</b>	14,142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根據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計算。因期內沒有應課稅溢利，故並未為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其他司法權區之稅項乃根據管理層就整個財務年度之預期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之最貼切估計而確認。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年度稅率在12%至27%之間(二零零六年：12%至27%)。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稅務機關發出之批文，本公司其中一間在中國之附屬公司獲授先進技術豁免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三年內之50%中國所得稅。

## 7. 股息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十七日派發予股東，每股6.5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11港仙)。

董事會決定派發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4.5港仙)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名列股東名冊之本公司股東。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及攤薄盈利乃按照以下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為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本公司權益 持有人應佔溢利	<b>124,170</b>	62,215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因行使本公司之購股權而產生潛 在具攤薄性普通股之影響	<b>620,008,132</b>  <b>11,702</b>	619,827,403  74,543
為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620,019,834</b>	619,901,946

## 9. 投資物業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投資物業之賬面值與公平值不會有重大差異。因此，期內並無確認公平值改變。

於期內，本集團在位於中國之興建中物業方面產生約5,03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4,871,000港元)開支。

此外，本集團撥出分別約12,088,000港元(二零零六年：92,705,000港元)及8,952,000港元(二零零六年：12,019,000港元)添置廠房及機器、傢俬及設備，作為擴充本集團生產設施之用。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與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貿易客戶之平均信貸期為30至90日。

為數約546,467,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6,015,000港元)之貿易應收款項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內。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b>401,346</b>	342,926
六十一至九十日	<b>115,409</b>	94,885
九十日以上	<b>71,171</b>	70,446
	<b>587,926</b>	508,257

## 1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與應付票據

為數約123,57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3,771,000港元)之貿易應付款項包括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資產負債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零至六十日	<b>118,380</b>	120,409
六十一至九十日	<b>19,327</b>	29,194
九十日以上	<b>18,983</b>	19,991
	<b>156,690</b>	169,594

## 12. 無抵押銀行借款

於期內，本集團取得新銀行貸款約196,609,000港元(二零零六年：424,402,000港元)，該等款項已撥作償還銀行貸款及一般營運資金。

此外，本集團於期內已償還銀行貸款約100,52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35,535,000港元)。

## 13.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每股面值0.1港元之普通股：		
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	620,005,303	62,001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之股份	8,000	1
	<hr/>	<hr/>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	620,013,303	62,002

## 14. 資本承擔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訂約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上撥備之資本開支款額約15,404,000港元(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93,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約1,248,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993,0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124,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約62,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為20.03港仙(二零零六年：10.04港仙)。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錄得之盈利，較二零零六年同期有顯著增長。

承接中國強勁的內部需求，市場普遍旺盛，製造行業均有增長。在汽車零配件行業高速發展帶動下，集團的汽車零配件訂單增長理想，佔集團整體訂單比重愈來愈大。而全球對消費產品的需求穩步增加，因此集團海外業務亦發展平穩，為集團帶來一定的回報。整體來說，在回顧期內，集團營業額錄得理想的增幅。

中國廣東省河源廠擴建工程已完成，而中國廣東省東莞廠房的生產設備亦成功合併至河源廠，因而廠房和配套設施得以進一步鞏固。在此段期間，因集團單量旺盛，河源廠的生產線為了全力投入應付生產，以致部份生產工序優化工程未能在預期內進行。儘管河源廠生產線運作未能完全暢順，但仍能發揮擴充產能後帶來之規模效益，生產成本相對下降。因此，在此段期間內，集團的營運成本得以有效控制。

在業務回顧期內，生產所需的鋼材原料價格雖仍處於高位，但波動幅度亦相對較少，有助集團管控其生產成本。另一方面，集團因應上漲的鋼材原料價格，而適度地調整了產品售價，產品銷售的收益亦能抵消部份上升的材料成本，進一步減輕集團所面對的成本壓力。

至於模具鋼材貿易方面，因集團加強於中國華東地區之銷售及積極開拓新客戶群，模具鋼材銷售與去年同期比較，有輕微增長。

綜合以上因素，集團在回顧期內的盈利表現和成本監控方面，均較去年同期理想。

## 展望

由於全球經濟日益改善，市場氣氛良好；再配合集團廠房擴建後的生產規模效益、有效的成本監控和追求卓越的理念，集團展望其整體表現和業績會進一步改善。然而，集團仍保持一貫審慎的態度，面對全球市場的瞬息變化。

中國經濟仍在高速發展，市場暢旺。中國消費品需求持續增長，而消費產品日新月異，發展空間龐大。尤以汽車零配件行業，生產漸趨本地化；市場發展潛力可觀。由於汽車業內競爭劇烈，其產量和質量正持續改善中，出口潛力逐漸加強。隨著市場對汽車產品的質量要求提高，優質汽車模具需求甚殷，集團提供之優質模具產品正切合所需。集團預計汽車零配件行業的蓬勃，將為集團帶來無限商機。

通過積極開拓海外市場，包括參與多個國際性的展覽會，集團的品牌知名度日增，直銷往歐美各地的產品，將繼續平穩增長。而中國境內的歐美產品製造商亦紛紛樂於優先採用集團產品，足以證明集團產品質量已達到國際水平，其國際地位日益鞏固。

面對中國龐大的市場潛力，集團會持續發展其分銷及物流網絡，以貼近客戶所需和提高市場覆蓋率，確保集團的競爭優勢和領導地位。經過多年的努力拓展，華南市場發展穩健。為迎接三通的來臨，集團已在福建省設立物流銷售點，為客戶提供優質的配套服務，以爭取先機。至於華東地區，浙江省民企發展蓬勃，對優質模具需求持續上升，有利於集團業務的發展。而華北市場正在開展中，集團已在天津開設物流銷售點，以配合開拓華北區業務，為集團帶來新的機遇。中國中西部雖位處較偏遠地區，但市場正處於萌芽階段，潛力不容忽視，集團會透過與此區代理商合作，同心協力為未來發展鋪路。

至於中國廣東省河源廠，經擴建後的生產規模更見龐大，集團會致力優化其生產流程和管理模式，以求高度發揮其規模效益，全力支援集團各區生產所需。而中國廣東省東莞廠，因其位置的優勢，部份廠房會保留為物流點、接單和後勤基地，以協調集團各廠的運作。中國廣東省廣州廠仍以生產高精度出口模具為主，隨著產品質量不斷提升，海外客戶群將持續增加。而位於中國華東區的上海廠和台州廠，集團會繼續優化其生產技術和管理系統，爭取更理想表現。中國華南區和華東區各廠會發揮互補作用，為集團構建穩健和高效的生產基地。至於海外廠房，包括日本、台灣、馬來西亞等，各廠會繼續向當地客戶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為集團帶來滿意的增長。集團仍會密切留意不同地域的市場變化和客戶需要，而適當地增添廠房和生產設備。

鋼材原料走勢仍然不穩定，預計進口和國產模具鋼材價格仍有上升趨勢，集團會制定合宜的物料供應策略，以應對鋼材原料價格的波動。集團預計勞工成本仍會不斷上揚，故此，日後將更重點致力於成本管控一環。通過構建一套更能節省人力及時間的生產流程，配合人力資源的重整和培訓，驅動集團實現「高品質、低成本、交貨快」的生產和管理模式。

展望未來，營商環境仍然充滿挑戰。集團會本著一貫積極進取的態度和務實的作風，務使業務得以平穩發展並取得健康增長。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淨現金虧絀約603,000,000港元。本集團之現金結存約221,000,000港元。現金結存乃存放於香港主要銀行作短期存款。

本集團之總負債約824,000,000港元，相當於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約1,383,000,000港元之約60%。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約10,060名僱員，包括中國國內生產廠房約9,730名員工及香港和其他國家約330名員工。本集團對僱員實行具競爭力之酬金制度。晉升及加薪皆按其表現評估。本集團尚會因應僱員之個人表現向其批授購股權。

## 其他資料

### 審閱中期財務報表

審核委員會已協同管理層及外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了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討論了各項內部監控措施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

### 中期股息

董事會已宣派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8港仙(二零零六年：每股4.5港仙)，並將於二零零七年十月十六日或前後派付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八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如欲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字樓。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二十六日下午五時，於新加坡 The Central Depository (Pte) Limited 開設之證券戶口記存有本公司股份之股東，可獲派中期股息。

##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於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之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數目		購股權數目及 根據購股權 所賦予之相關	總權益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個人權益	其他權益	股份數目		
邵鐵龍 (附註1、2及4)	實益擁有人及 全權信託之 成立人	37,291,444	307,617,187	150,000	345,058,631	55.65%
邵玉龍 (附註1、3及4)	實益擁有人及 全權信託之 成立人	37,291,444	307,617,187	150,000	345,058,631	55.65%
麥貫之	實益擁有人	2,843,750	—	500,000	3,343,750	0.54%
韋龍城	實益擁有人	2,843,750	—	500,000	3,343,750	0.54%
馮偉興	實益擁有人	1,457,031	—	500,000	1,957,031	0.32%
陳振聲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廖榮定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李達義	實益擁有人	150,000	—	150,000	300,000	0.05%
李裕海	實益擁有人	—	—	100,000	100,000	0.02%

附註：

- (1) 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共同持有32,631,288股本公司股份，而彼等各自以其本身之名義進一步持有4,660,156股本公司股份。
- (2)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58,593,75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鐵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鐵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全權信託全資擁有。
- (3)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58,593,750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玉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玉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全權信託全資擁有。
- (4)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249,023,437股本公司股份，該公司由一項以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之家族成員(邵鐵龍先生及邵玉龍先生本人除外)為受益人之全權信託全資擁有。

####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權益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	所佔該類別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邵鐵龍	個人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個人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5,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邵玉龍	個人	龍記國際有限公司	1,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個人	龍記五金有限公司	5,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49.99%

上文所披露之所有權益均為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本公司賦予董事於購股權之權益之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一節。

除本節及「購股權」一節所披露者及本集團若干董事以代理人之身份持有附屬公司若干股份外，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或根據標準守則而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彼等之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

本公司根據二零零二年九月九日通過之一項決議案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二零零二年計劃」)。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本公司董事會或獲正式授權之委員會(「董事會」)可向以下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之人士(「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i)本集團任何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或獲提名擔任執行或非執行董事之任何人士)或本集團任何僱員;(ii)本集團任何僱員、執行或非執行董事所設立全權信託之任何全權託管對象;(iii)本集團任何諮詢人及專業顧問(或經提議獲委聘提供該等服務之人士、事務所或公司);(iv)本公司任何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v)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之任何聯繫人士;及(vi)本公司主要股東之任何僱員。設立二零零二年計劃之主要目的乃為吸引、挽留及激勵有專長之參與者為本集團日後發展及擴展積極努力,並使本公司能以更加靈活之激勵方式獎賞、酬報、補償參與者及/或向參與者提供福利。二零零二年計劃將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八日屆滿。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為6,680,000股,佔本公司於該日已發行股份之約1.08%。根據二零零二年計劃可能授出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於批准二零零二年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之10%,惟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則除外。倘未經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則任何個別人士於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內可能獲授之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之1%。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購股權時,如購股權所涉及之股份超出本公司股本之0.1%及價值5,000,000港元以上,則須徵得本公司股東事先批准。

授出之購股權須於授出日期起二十八日內獲接納,每次接納均須支付1港元。購股權期間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並知會接納購股權提呈之各參與者可行使購股權之期間,有關期間不會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後起計十年內(「購股權期間」)。購股權可於授出購股權後購股權期間內隨時按照二零零二年計劃之條款行使。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其數額將至少須等於本公司股份面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及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本公司股份之平均收市價(以較高者為準)。



下表披露於期內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情況：

	購股權數目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行使價 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一月一日	於期內 行使	於期內 失效	於二零零七年 六月三十日			
<b>第一類：董事</b>							
邵鐵龍	150,000	—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邵玉龍	150,000	—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麥貫之	500,000	—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韋龍城	500,000	—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馮偉興	500,000	—	—	5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陳振聲	150,000	—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廖榮定	150,000	—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李達義	150,000	—	—	15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李裕海	100,000	—	—	10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總數	2,350,000	—	—	2,350,000			
<b>第二類：僱員</b>							
	118,000	(8,000)	(110,000)	—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至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四日	3.30
	4,330,000	—	—	4,330,000	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三日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四日至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三日	3.82
總數	4,448,000	(8,000)	(110,000)	4,330,000			
所有類別總數	6,798,000	(8,000)	(110,000)	6,680,000			

緊接購股權被行使之日前，本公司股份之收市價為3.65港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期內任何時間，董事或彼等之配偶或十八歲以下之子女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曾於期內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本公司之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姓名	身份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所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Pan Island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249,023,437	40.16%
Rickdee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593,750	9.45%
Robin 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58,593,750	9.45%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	受控制法團之權益	56,016,108	9.03%

上文所披露之權益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未獲知會，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之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購入、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或其他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整個回顧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 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

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聲明於整個回顧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承董事會命  
邵玉龍  
董事總經理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七日